

证券代码：301556

证券简称：托普云农

公告编号：2025-041

浙江托普云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浙江托普云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23日先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9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相关会议具体意见如下：

1、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23日先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未来发展和股东合理回报等因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未来的健康发展。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 分配基准：2025 年半年度。

2. 根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公司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2,143,454.46 元，母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净利润为 41,419,216.49 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449,372,321.41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42,186,857.48 元。根据利润分配应以合并财务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42,186,857.48 元。

3.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和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总股本 85,2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2.3500 元（含税），预计共派送现金股利 20,040,800.0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此方案实施前，若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化，则以利润分配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在方案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股本总额计算的分配比例。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盈利情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利益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该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防止内幕信息泄露。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托普云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7 日